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 260 號 1 樓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共計 88,367,87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63,553,136 股扣除依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股數 430,000 股之 54.17%。

主席：許金龍董事長



紀錄：王怡婷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議事經過：戶號13819股東，針對百尺竿頭數位娛樂有限公司收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尚未完成股款交割一事提出疑慮並提議變更本次股東臨時會議程：取消本次增選兩席董事案。經股東附議後，由主席裁示進行投票表決。

表決案由：取消本次增選兩席董事案。

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88,326,979權，贊成權數72,738,353權，佔可行使表決權數82.53%；反對權數1,140,030權，佔可行使表決權數1.29%；棄權權數14,448,596權，佔可行使表決權數16.36%；贊成權數超過表決權數之二分之一，本臨時動議案表決通過。

三、報告事項

一〇四年度私募有價證券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本公司於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於28,000,000股額度內，分三次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並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或公司營運發展需求辦理之。

二、第一次私募普通股6,800,000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21,000,000股已分別於一〇四年十二月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募集完成。

三、一〇四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請參閱附件。

四、選舉暨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增選兩席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 明：一、考量本公司營運需要，擬依據公司章程第 19 條規定增選董事兩席，由現行七席董事提高至九席董事。新選任之董事自選舉後就任，任期之期限與現任董事相同，即自當選日起至 106 年 6 月 17 日止。

二、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

三、提請 選舉。

議事經過：茲因前已投票表決通過取消本次增選兩席董事案，故不進行本選舉案。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擬有條件解除現任、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現任董事或有投資或有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之競業限制。擬提請股東會解除現任董事之競業明細如下：

職稱	姓名	兼任之職務
董事長	許金龍	Tongbu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董事	謝東波	怡客咖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Tongbu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三、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本公司之新任董事若有競業狀況者，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前提之下，得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

四、提請 討論。

議事經過：經司儀及主席說明，原議案案由為擬有條件解除現任、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承前案臨時動議表決通過取消本次增選兩席董事案，且法人董事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於 105 年 8 月 29 日改派代表人為李柏衡先生，故本案不擬討論謝東波先生之競業明細，本次僅討論解除董事長許金龍之競業限制。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五、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六、散會：同日上午十時十九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本股東臨時會議事錄記載發言內容僅為摘要，實際發言情形仍以會場錄音、錄影記錄為準)

【附件】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104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交付日期)：104 年 12 月 25 日					104 年第 2 次私募 發行日期(交付日期)：105 年 05 月 11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會通過日期：104 年 9 月 30 日；額度：於 28,000,000 股額度內，分三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以民國 104 年 11 月 23 日為定價日，並以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96.4 元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91.18 元，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之 96.4 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本次私募定價為 77.2 元，為參考價格之 80.082%，符合股東臨時會決議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					以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為定價日，並以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之股價 90.9 元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之股價 92.21 元，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之 92.21 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本次私募定價為 73.8 元，為參考價格之 80.034%，符合股東臨時會決議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規定選擇特定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擬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確保公司長遠的營運發展，因採私募方式可掌握時效性，且私募股票有限制轉讓的規定，較可確保與策略性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4 年 12 月 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百尺竿頭數位娛樂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規定	6,800,000 股	無關係	無	Mega Cloud VR Investment Limited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規定	14,500,000 股	無關係	無
						Triple Collabor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6,500,000 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 77.2 元					每股 73.8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之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96.4 元之 80.082%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92.21 元之 80.034%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私募，目的在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以提升本公司研發技術，提高產品品質及有效運用資金增加投資效益外，亦可藉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並擴展在兩岸及全球市場手機遊戲的分發渠道及其他遊戲發行相關業務。長期而言，若效益能發揮，對股東權益來說，應具正面影響。					本次私募，目的在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以提升本公司研發技術，提高產品品質及有效運用資金增加投資效益外，亦可藉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並擴展在兩岸及全球市場手機遊戲的分發渠道及其他遊戲發行相關業務。長期而言，若效益能發揮，對股東權益來說，應具正面影響。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私募募集資金 524,960 仟元，係用於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以強化集團之整體佈局。					本次私募募集資金 1,549,800 仟元，係用於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以強化集團之整體佈局。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藉由大陸手機遊戲市場之門戶渠道，增加進入大陸市場之助益，期能擴增運營績效。					藉由大陸手機遊戲市場之門戶渠道，增加進入大陸市場之助益，期能擴增運營績效。				